財務委員會討論文件

2020 年 7 月 10 日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
總目 710－電腦化計劃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新分目「實施貿易單一窗口系統第二階段」

請各委員批准一筆為數 1 億 3,377 萬元的新承擔額，用以就實施貿易單一窗口系統第二階段建立所需的資訊科技系統。

問題

政府現正分 3 個階段推進貿易單一窗口(下稱「單一窗口」)的發展，以提供一站式平台，讓業界提交各類涉及報關和清關的「企業對政府」貿易文件。繼第一階段服務自 2018 年 12 月起推出後，我們須為「單一窗口」第二階段建立及設置所需的資訊科技系統，以便為更多類別的貿易文件提供相關服務。

建議

2.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建議開立一筆為數 1 億 3,377 萬元的新承擔額，用以就實施「單一窗口」第二階段建立所需的資訊科技系統。政府資訊科技總監支持這項建議。

理由

分階段實施「單一窗口」

3. 「單一窗口」旨在提供一個一站式平台，讓業界提交全部五十多項涉及報關和清關的「企業對政府」文件。正如我們在 2019 年 12 月 17 日向立法會工商事務委員會匯報時指出，「單一窗口」正分 3 個階段實施－

(a) 第一階段(自 2018 年起推出)－涵蓋 13[1]類貿易文件(主要為特定受管制物品所須申請的文件)，貿易商可以自願形式透過「單一窗口」提交申請。自 2018 年 12 月起分階段推出第一階段服務[2]後，現時已可透過平台申請所有該階段涵蓋的貿易文件。有關貿易文件一覽表載於附件 1；

附件1

(b) 第二階段(預計最早在 2023 年推出)－在第一階段的文件以外，涵蓋另外 28 類特定受管制物品所須申請的貿易文件，貿易商可以自願形式透過「單一窗口」提交申請；以及

(c) 第三階段－涵蓋適用於不同運輸模式的進出口報關單、預報貨物資料及貨物報告(所有貨物均須或將須提交這些文件)。我們正與業界聯繫，並進行技術可行性研究，以制訂實施計劃。

「單一窗口」的好處

4. 在推展「單一窗口」時，我們一直與 10 多個政府部門緊密合作，當中包括香港海關(即「單一窗口」的營運者及進出口管制的主要前線執法部門)，亦與業界相關持份者保持聯繫，以便該項目能帶來以下好處－

---

[1] 隨着《南極海洋生物資源養護條例》(第 635 章)在 2020 年 7 月 1 日開始實施，除了原先計劃的 13 類貿易文件外，「單一窗口」第一階段已擴展至涵蓋犬牙魚進口／出口／再出口許可證，以規管犬牙魚的運送。

[2] 截至 2020 年 5 月 31 日，「單一窗口」約有 440 名登記用戶(包括個人及公司用戶)。自第一階段推出以來，「單一窗口」接獲約 1 700 宗申請，並發出約 2 600 張牌照／許可證。在 2020 年 5 月，約有 60% 的牌照／許可證是經由「單一窗口」平台發出。

(a) **提升業界的營運效率**－「單一窗口」全面實施後，業界可隨時透過中央平台以電子方式提交進出口貿易文件，而不再需要與不同政府部門逐一接觸，資料重用將更為方便，從而盡量減少輸入資料的工作和出錯機會。業界亦可透過「單一窗口」中央平台，隨時查閱其申請的處理狀況及所提交的資料。

自第一階段推出以來，「單一窗口」用戶普遍認為以「單一窗口」提交貿易文件有助節省成本和時間，特別是就中小企而言，與較大型的企業相比，中小企以紙本形式提交申請和領取獲批准的貿易文件的成本相對較高；

(b) **提升政府的營運效率**－「單一窗口」可讓參與政府部門以電子方式接收和處理申請，以及發出牌照／許可證。透過減少由人手處理的工作、精簡工作流程，以及促進跨部門網上服務的發展(例如透過提交單一申請便可向 2 個或以上的參與部門申請牌照／許可證)，提升營運效率和生產力；以及

(c) **提升貨物清關的效率**－「單一窗口」全面實施後，預計可減少貨物因資料不足而在清關時遭扣留查驗的情況，令清關過程更順暢，提升整體貨流。如可簡化或理順現時在貨物付運前後提交貨物資料的規定，亦可進一步為業界節省時間和成本。

第二階段發展

5. 隨着第一階段成功推出和暢順運作，現在是合適時間進行第二階段的工作，以便「單一窗口」平台能涵蓋更多類貿易文件和提供更完善的功能，讓業界受惠。為實施第二階段，我們須建立及設置所需的資訊科技系統，其主要特點載於下文第 6 至 7 段。

範圍及功能

6. 第二階段將擴大「單一窗口」平台的涵蓋範圍至另外 28 類貿易文件(見附件 2)，讓業界可自願以電子方式提交有關牌照／許可證的申請。這些貿易文件在 2019 年的處理數量約 180 萬份，約為第一階段所涵蓋貿易文件同一年處理數量的 120 倍。

附件2

7. 除了擴大貿易文件範圍外，第二階段亦會提供更完善的功能。第二階段將以第一階段所提供的基本功能(例如用戶登記、提交牌照／許可證申請、網上繳費和發出牌照／許可證)為基礎，提供下列進階功能－

(a) 用戶帳戶管理－提供進階的帳戶管理功能，讓公司用戶管理員工的帳戶，例如檢視由員工提交的申請、把申請轉交其他員工處理等；

(b) 支援「智方便」[3]界面－「智方便」預計在 2020 年推出。「單一窗口」用戶如屬個人用戶，在登記使用「智方便」服務後，可透過「智方便」登入「單一窗口」服務及在有需要時作數碼簽署；

(c) 支援與參與部門資訊科技系統的連接－部分參與部門已有現行系統或計劃開發新系統處理提交貿易文件及／或其他規管事宜。第二階段會與這些系統連接，為用戶提供順暢無縫的服務，例如為「單一窗口」及參與部門的系統提供單一登入服務，並確保各系統之間能有效地互通資訊；

(d) 系統容量－第二階段將提升資訊科技系統的容量，以應付新增須處理的個案數量，以及因與參與部門本身系統連接和整合而增加的系統工作量；

---

[3] 「智方便」前稱「數碼個人身分」。

(e) 服務可用性－第二階段將採用政府雲端基礎設施服務，以提高系統可用性，讓用戶更方便地隨時使用「單一窗口」服務；

(f) 貿易文件的使用狀況－如貿易文件涉及可分批付運的貨物，第二階段會讓「單一窗口」用戶及參與部門可隨時查詢有關貿易文件是否已用於其涵蓋的所有貨物；以及

(g) 提交大批文件－第二階段將提供上載功能，讓貿易商可便捷地提交大批貿易文件，以省時及更切合業務需要。

第二階段提供自願使用的電子服務

8. 當政府在 2016 年首次提出「單一窗口」措施時，我們原計劃在第二階段會強制規定貿易商透過「單一窗口」提交特定貨種或受管制物品的所需貿易文件。與業界進一步聯繫後，有意見對於服務推出後強制規定使用的做法表示關注，認為會影響業界運作，而且須推展多項法例修訂，涉及大量工作，需時甚長。

9. 因應第一階段所得經驗和與業界進一步聯繫後，業界清晰表示歡迎「單一窗口」提供電子服務作為選項，但同時希望保留傳統方式經服務櫃位提交申請。事實上，不同界別對轉用電子服務的接受程度各有不同。鑑於業界的意見，我們建議按照第一階段的做法，讓業界自願選擇是否使用第二階段所提供的電子服務。此舉可為業界提供選擇及鼓勵他們逐步採用「單一窗口」，亦與其他一些地方(例如內地、日本和韓國)以自願性質推行「單一窗口」的做法相同。儘管第二階段的電子服務採用自願使用的做法，我們有信心假以時日，以及隨着「單一窗口」逐步擴展至涵蓋更多文件，業界最終會轉用，以受惠於這個新平台。在這方面，我們會繼續與業界保持聯繫。

在第二階段為業界提供的支援服務

10. 為配合第一階段的推出，香港海關在 2018 年 6 月成立了「貿易單一窗口科」，負責處理用戶登記、系統管理及其他支援服務，例如服務櫃位、客戶支援、對外聯絡和培訓工作等。除「貿易單一窗口科」提供的服務外，「1823」熱線亦向「單一窗口」用戶提供 24 小時的電話查詢及支援服務。在第二階段實施後，「貿易單一窗口科」和「1823」熱線亦將涵蓋有關服務。

可節省的開支

11. 我們預計，第二階段所涵蓋的貿易文件全部均經「單一窗口」提交時，每年理論上可為參與部門最多節省 7,793,000 元員工開支。這些理論上可節省的款項，來自精簡與申請牌照／許可證相關的人手程序。

12. 此外，我們預計，第二階段所涵蓋的貿易文件全部均經「單一窗口」提交時，每年理論上最多可為貿易商節省約 45,220,000 元經常開支。這些理論上每年可節省的開支主要源自－

(a) 以電子方式申請和領取牌照／許可證(即無需安排以人手提交或領取)；

(b) 重用資料作申請用途(即申請人無需每次就每項申請重新輸入相同資料)；

(c) 對牌照／許可證申請作一站式身分核證；以及

(d) 就牌照／許可證申請集中提供查詢服務。

附件3 13. 實施第二階段的成本效益分析載於附件 3。

對財政的影響

非經常開支

14. 我們預計在 2020-21 至 2023-24 年度期間，實施第二階段所需的一次過開支總額為 1 億 3,377 萬元。有關財政年度的暫定開支的分項數字及預算現金流量如下－

	2020-21 年度 千元	**2021-22** 年度 千元	**2022-23** 年度 千元	**2023-24** 年度 千元	總計 千元
(a) 硬件	2,218	3,993	2,404	-	8,615
(b) 系統託管服務	-	645	3,016	7,781	11,442
(c) 軟件	2,202	2,601	960	-	5,763
(d) 通訊網絡	1,142	800	800	200	2,942
(e) 推行服務	-	38,767	20,870	20,377	80,014
(f) 合約員工	1,144	5,204	6,024	5,204	17,576
(g) 雜項開支	388	260	250	150	1,048
(h) 應急開支	355	2,613	1,716	1,686	6,370
總計	**7,449**	**54,883**	**36,040**	**35,398**	**133,770**

15. 關於上文第 14 段(a)項，8,615,000 元的預算開支是用以購置電腦硬件，例如伺服器、工作站、儲存裝置、網絡設備和後備設備等。

16. 關於上文第 14 段(b)項，11,442,000 元的預算開支是用於雲端系統託管服務。

17. 關於上文第 14 段(c)項，5,763,000 元的預算開支是用以購置電腦軟件，包括操作系統、數據庫管理和應用程式開發軟件等。

18. 關於上文第 14 段(d)項，2,942,000 元的預算開支是用以安裝通訊網絡。

19. 關於上文第 14 段(e)項，80,014,000 元的預算開支是用以委聘外間服務供應商提供資訊科技服務以推行項目，包括項目管理、系統分析及設計、程式開發、數據轉換、獨立系統測試、用戶驗收測試支援、用戶培訓和系統管理等，並涵蓋保安風險評估及審計和私隱影響評估。

20. 關於上文第 14 段(f)項，17,576,000 元的預算開支是用以僱用合約員工，以擬備服務合約、進行採購、監督項目、設置基礎設施及測試系統等。

21. 關於上文第 14 段(g)項，1,048,000 元的預算開支是用以進行場地準備工程、為資訊科技項目小組提供軟件開發／系統監察工具培訓，以及購置消耗品等。

22. 關於上文第 14 段(h)項，6,370,000 元的預算開支為應急費用，款額相等於上文第 14 段(a)至(g)項所列開支的 5%。

其他非經常開支

23. 為實施第二階段而進行的資訊科技系統開發工作，需要一個項目小組負責項目管理、採購軟硬件及相關服務，以及與參與部門協調進行用戶驗收測試及推行系統所需支援等。在 2019-20 至 2023-24 年度所涉及的非經常員工開支為 37,511,000 元。

24. 為開展與第二階段相應的工作，包括擬訂用戶需求規格、進行用戶驗收測試和參與用戶培訓等，參與部門在 2020-21 至 2023-24 年度所需的非經常員工開支將為 15,949,000 元。參與部門會調撥現有資源以應付有關開支。

經常開支

25. 實施第二階段在 2023-24 年度所涉及的經常開支估計約為 4,608,000 元，並會由 2024-25 年度起增至每年 18,952,000 元。上述開支會以現有資源應付，所需撥款將在相關年度的預算內反映，分項數字如下－

		2023-24年度 千元	2024-25年度起 千元
(a)	硬件及軟件維修保	1,857	8,867
(b)	通訊網絡	849	849
(c)	系統維修保養	-	7,334
(d)	合約員工	1,791	1,791
(e)	消耗品	111	111
	總計	**4,608**	**18,952**

26. 關於上文第 25 段(a)項，8,867,000 元的預算開支是用以支付本地伺服器及工作站的硬件及軟件維修保養費用，以及用於雲端系統託管服務。

27. 關於上文第 25 段(b)項，849,000 元的預算開支是用以支付通訊數據線路的租用費及網絡設備的維修保養費用。

28. 關於上文第 25 段(c)項，7,334,000 元的預算開支是用以採購資訊科技服務，以進行持續的系統維修保養，包括為系統操作、小規模的系統功能提升、數據庫管理的基本設施支援、網絡和系統性能調校及監察等，提供應用支援服務。

29. 關於上文第 25 段(d)項，1,791,000 元的預算開支是用以僱用合約員工，以監察外判承辦商和進行持續的系統管理工作。

30. 關於上文第 25 段(e)項，111,000 元的預算開支是用以購置消耗品，例如備份磁帶和打印機色粉。

31. 香港海關計劃安排海關關員及資訊科技人員合共 86 個人工作月處理系統管理工作，以提供系統支援及管理，當中涉及每年經常員工開支 6,607,000 元。相關人手需求將在系統臨近啟用時再作檢視。

實施計劃

32. 如獲如期批准撥款，我們計劃根據下列時間表實施第二階段－

	工作	目標完成日期
(a)	擬備招標文件	2020年8月
(b)	招標	2020年9月
(c)	評審標書及授予推行服務合約	2020年12月
(d)	系統分析及設計	2021年11月
(e)	系統開發	2022年6月
(f)	用戶驗收測試	2022年12月
(g)	系統實際運作(分階段)	2023年3月起

公眾諮詢

33. 我們已在 2019 年 12 月 17 日就有關實施上述第二階段所需的資訊科技系統的撥款建議諮詢立法會工商事務委員會。事務委員會支持把建議提交財務委員會以審批撥款。

背景

34. 香港的貨物清關服務以效率著稱，這是香港在商品貿易方面的主要競爭優勢。根據世界經濟論壇在 2019 年 10 月發表的《全球競爭力報告》，香港在「邊境清關效率」方面(就貿易開放程度而言)全球排名第九位。政府多年來一直採取多項措施，以提升清關效率及加快貨物流通，同時維持有效管制。這些措施[4]均受業界歡迎。

---

[4] 例如「跨境一鎖計劃」和「香港認可經濟營運商計劃」。我們曾在立法會工商事務委員會 2019 年 6 月 25 日的會議上簡介該兩項措施。

35. 政府在 2016 年 2 月宣布將會設立「單一窗口」，讓業界可以一站式向政府提交全部 50 多項涉及報關和清關的「企業對政府」貿易文件。「單一窗口」分 3 個階段實施，第一階段已經自 2018 年 12 月推出。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2020 年 7 月

貿易單一窗口
第一階段涵蓋的貿易文件

政府部門	貿易文件種類
漁農自然護理署	1. 除害劑進出口許可證 2. 犬牙魚進口／出口／再出口許可證[1]
香港海關	3. 受管制化學品進口／出口授權書 4. 非原產於美國凍雞產品經香港轉運內地確認書 5. 光碟母版及光碟複製品的製作設備許可證 6. 轉口受管制化學品移走許可證 7. 光碟母版及光碟複製品的製作設備轉運通知書 8. 自由貿易協定中轉貨物便利計劃中轉確認書
土木工程拓展署	9. 香港天然砂進口最終用戶證明書 10. 搬運沙粒許可證
環境保護署	11. 臭氧層物質許可證[2] 12. 受管制化學品許可證
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	13. 無線電通訊發送器具入口及出口許可證 14. 無線電通訊發送器具轉運通知書

---

[1] 隨着《南極海洋生物資源養護條例》(第 635 章)在 2020 年 7 月 1 日開始實施，除了原先計劃的 13 類貿易文件外，「單一窗口」第一階段已擴展至涵蓋犬牙魚進口／出口／再出口許可證，以規管犬牙魚的運送。

[2] 工業貿易署亦參與處理和簽發此許可證的申請。

貿易單一窗口
第二階段涵蓋的新增貿易文件種類

政府部門	貿易文件種類
漁農自然護理署	1. 瀕危物種出口／再出口許可證 2. 瀕危物種進口／從公海引進許可證 3. 內地進口哺乳類動物及進口動物產品許可證 4. 植物進口證 5. 再出口證明書(非《瀕危野生動植物種國際貿易公約》或未受《保護瀕危動植物物種條例》(第 586 章)管制的物種) 6. 海外進口動物及禽鳥特別許可證 7. 海外進口貓狗特別許可證 8. 進口食用／寵物用爬蟲類動物特別許可證
香港海關	9. 貨幣及不記名可轉讓票據申報表 10. 應課稅品進出口陳述書
衞生署	11. 危險藥物轉運許可證 12. 放射性物質及輻照儀器進口許可證 13. 危險藥物進／出口許可證及證明書 14. 藥劑製品及藥物進／出口許可證 15. 中藥材進／出口許可證 16. 中成藥進／出口許可證 17. 生物物質進口許可證 18. 危險藥物移走許可證

政府部門	貿易文件種類
食物及環境衛生署	19. 動物製食品衛生證書 20. 冷藏／冰鮮肉類或家禽進口許可證 21. 蛋類進口書面准許 22. 進口冰凍甜點書面准許 23. 進口野味、肉類及家禽書面准許 24. 進口奶類、忌廉及奶類飲品書面准許 25. 肉類／家禽進口准許(適用於轉口往內地／澳門的進口)
工業貿易署	26. 食米進／出口許可證 27. 金伯利證書 28. 戰略物品許可證

實施貿易單一窗口第二階段
成本效益分析

		現金流量(千元)										
		2019-20 年度	**2020-21 年度**	**2021-22 年度**	**2022-23 年度**	**2023-24 年度**	**2024-25 年度**	**2025-26 年度**	**2026-27 年度**	**2027-28 年度**	**2028-29 年度**	總計
1	非經常											
	開支	-	7,449	54,883	36,040	35,398	-	-	-	-	-	133,770
	員工開支	7,502	11,382	9,270	12,626	12,680	-	-	-	-	-	53,460
	非經常開支總額	**7,502**	**18,831**	**64,153**	**48,666**	**48,078**	**-**	**-**	**-**	**-**	**-**	**187,230**
2	經常											
	開支	-	-	-	-	4,608	18,952	18,952	18,952	18,952	18,952	99,368
	員工開支	-	-	-	-	6,607	6,607	6,607	6,607	6,607	6,607	39,642
	經常開支總額	**-**	**-**	**-**	**-**	**11,215**	**25,559**	**25,559**	**25,559**	**25,559**	**25,559**	**139,010**
	非經常及經常開支總額(A)	**7,502**	**18,831**	**64,153**	**48,666**	**59,293**	**25,559**	**25,559**	**25,559**	**25,559**	**25,559**	**326,240**
3	可節省的款項											
	理論上可節省的款項[註]	-	-	-	-	26,155	53,013	53,013	53,013	53,013	53,013	291,220
	可節省的款項總額(B)	**-**	**-**	**-**	**-**	**26,155**	**53,013**	**53,013**	**53,013**	**53,013**	**53,013**	**291,220**
	可節省的款項淨額 (C) = (B) - (A)	**(7,502)**	**(18,831)**	**(64,153)**	**(48,666)**	**(33,138)**	**27,454**	**27,454**	**27,454**	**27,454**	**27,454**	**(35,020)**
	累計可節省的款項淨額	**(7,502)**	**(26,333)**	**(90,486)**	**(139,152)**	**(172,290)**	**(144,836)**	**(117,382)**	**(89,928)**	**(62,474)**	**(35,020)**	

註 –

政府和業界理論上可節省的款項，來自精簡與申請牌照／許可證相關的人手程序。